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、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
同意修订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》，该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期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（2021 年 10 月修订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9 日